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題目試卷

試 別	期末考	科 目	公民與社會	命題教師	蔡文華	
適用班級	高二甲高二乙		卷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單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雙面、共 5 頁	答 案 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小卡)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總 分	

一、單選題

- 大法官會議釋字第 570 號解釋：「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經濟部及內政部會銜修正發布之玩具槍管理規則（已廢止），其第八條之一規定『：玩具槍類似真槍而有危害治安之虞者，由內政部公告禁止之』。內政部基於職權所發布之命令，固有其實際需要，惟禁止製造、運輸、販賣、攜帶或公然陳列類似真槍之玩具槍枝，並對違反者予以處罰，涉及人民自由權利之限制，應由法律或經法律明確授權之命令規定。」請問大法官認定，內政部的玩具槍管理規則違反下列哪一個原則？ (A)法律優位原則 (B)法律保留原則 (C)憲法保留原則 (D)信賴保護原則
- 一隸屬於市政府的公園，為了管理方便而在入口處公告「謝絕酒醉、患有傳染病及精神疾病患者入園」，大寶因為患有躁鬱症而被拒絕入園。關於上述內容，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公園管理單位拒絕傳染病及精神病患者入園，不合乎比例原則 (B)公園管理單位拒絕傳染病及精神病患者入園，違反平等原則 (C)公園管理單位因為大寶是精神病患者而拒絕他入園是一種行政處分 (D)大寶可以針對公園管理單位拒絕讓他入園的行為直接提起行政訴訟
- 政府調整公務員年終慰問金發放標準，被軍公教退休人員人權促進會認為有違信賴保護原則，但行政院長表示慰問金的發放本就是依實際情況每年調整，自然也沒有違反信賴保護的問題。請問下述行為中，何者產生「信賴保護」的問題？ (A)某社運團體在總統府前集會遊行反對美國牛肉進口，卻遭警方以遊行未經申請核可，而下令解散 (B)某財團申請興建大型石化工廠，在取得行政機關的許可後動工，卻因民眾抗爭，而被行政機關要求停工 (C)魔法阿嬤領到政府為刺激景氣而發放的消費券後，將其放在珠寶盒中，5 年後拿出來給孫子當獎學金 (D)阿標騎車闖紅燈被警方攔下開單告發，主張許多人都闖紅燈卻未被告發，而要求警方需對其他人告發
- 小吳去海邊釣魚的時候遇到便衣警察追查偷渡客，要求小吳須出示身分證，並接受其臨檢。但當小吳要求告知臨檢的依據與事由時，卻遭拒絕。請問便衣警察的行為「抵觸」了下列哪一個原則？ (A)信賴保護原則 (B)一罪不兩罰原則 (C)依法行政原則 (D)不告不理原則
- 政府行使公權力，除依法行政外，尚應踐行正當法律程序。下列何者可謂符合「正當法律程序」的原則？(甲)駕駛人闖紅燈，交通警察以當場不能或不宜攔截製單舉發為由，而逕行舉發 (乙)政府查緝疑似違章建築時，未通知受處罰者陳述意見，即裁處罰鍰並予拆除 (丙)教師升等著作經其答辯後，學校認定確係抄襲他人已出版論文，不通過其升等 (丁)某私立學校未依法申請核准立案而逕行招生，經查屬實，政府命其立即停辦 (A)甲乙 (B)甲丙 (C)甲丙丁 (D)乙丙丁
- 桃園航空城計畫，政府方只願就徵收之農業用地地主依法召開聽證會。但民眾認為，政府不應該只在法律規定「應召開」的情況下才召開聽證會，而須衡量民意，在有必要的情況下就應該召開聽證會，因此要求政府應就全區召開聽證會。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政府的行為屬於消極的依法行政 (B)政府的行為合乎法律保留原則 (C)政府的行為違反信賴保護原則 (D)政府的行為未給予救濟的機會
- 行政行為有許多種類，請問下列哪些對應正確？(甲)交通警察對民眾開罰單屬於行政處分(乙)公務機關內部的公文處理流程屬於行政規則(丙)公費醫學生畢業後必須到偏鄉服務屬於事實行為(丁)市政府決議開發社子島屬於行政契約。 (A)甲乙 (B)丙丁 (C)甲丙 (D)乙丁
- 民法概念中，一個行為是否具有法律效力，牽涉到人的「行為能力」，以及「法律行為」的意義。而法人在取得權利能力的同時也取得行為能力，自然人則因年齡或其精神狀況的不同而有差異。請問，下列哪一個人具有完全行為能力？ (A)5 歲正就讀幼稚園的小花 (B)15 歲就讀高一的阿信 (C)27 歲受監護宣告的阿威 (D)19 歲已經結婚的小凱
- 日前有數家廠商因為聯合漲價，遭公平會開罰鉅額罰鍰。就法律面而言，這是基於社會公益的考量所做的限制。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基於契約自由，勞雇雙方可以約定低於基本工資的薪資 (B)兩大 KTV 連鎖店打算合併，但因可能造成市場壟斷而被禁止 (C)買家得因商品瑕疵拒絕給付全部價金，即使該瑕疵相當輕微亦同 (D)為保護消費者，凡定型化契約對消費者不利者，一律無效
- 某知名稻米公司某日緊急發布公告，表示旗下的商品因種植的農夫急於採收，導致稻米含有過量農藥；但不久後該公司表示是烏龍一場。請問，稻米公司若已盡其所能完成所有檢驗，證明該項商品沒問題，但仍有消費者因食用該商品而健康受損，該公司是否應該負責？ (A)基於契約自由原則，其已盡了檢驗商品的義務，所以不用負責 (B)基於契約正義原則，該公司並無保證商品絕對沒問題的義務，故不用負責 (C)基於誠信原則，民眾相信該公司會提供良好品質的商品，所以要負責 (D)基於無過失責任原則，無論該公司有沒有過失，都要負責

11. 一名勞工因工作壓力而跳樓身亡，勞委會調查後認定該案確實為工作壓力過大所引起，屬於職業災害，死者家屬依法可領取 45 個月薪資的補償金，成為全臺首例自殺判定職業傷害案。請問我國關於勞工保護的規範，下列哪些屬之？(甲)基於契約自由原則，雙方應可自由隨時決定終止契約(乙)為了保障多為經濟上弱勢者的勞工，雇主不可任意解僱(丙)只有在合乎法律明文規定的情況下，雇主才能解僱勞工(丁)薪水高低也可由勞雇雙方自行協議，金額多少都沒關係(戊)勞工在執行業務時受傷，雇主須要賠償因此所受的傷害。(A)乙丙 (B)甲戊 (C)丙丁 (D)丁戊
12. 基於優生學的考量，民法規定近親結婚無效。小明與小珍為表兄妹（其母為姊妹關係），兩人均年逾 30 歲，相愛不渝，於是在民國 95 年 8 月邀請兩位友人見證，舉行公開的結婚典禮。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民法第 983 條關於表兄弟姊妹彼此間不得結婚的規定，屬於民法第 71 條所稱的禁止規定（違反禁止規定的法律行為無效），所以結婚無效 (B)如果小明與小珍婚後生子，雖然婚姻無效，但孩子是無辜的，所以法律上仍將其視為婚生子女 (C)假設小珍經醫生診斷確定無法生育，小明又早已結紮，因此在無優生學顧慮的情形下，小明與小珍的婚姻應屬有效 (D)小明與小珍的婚姻，雖違反民法規定，但仍須由利害關係人（如兩人的父母）向法院提起撤銷之訴，經判決確定後才會無效，並不是結婚開始就當然無效
13. 王老先生與妻生有二女一男，並依法收養一女。王妻早逝，長女已嫁，次女與收養之三女均未嫁。兒子娶媳婦後，王老先生一家的生活起居均由媳婦負責照顧。未料，某日王老先生與兒子一同外出時遭逢車禍同時去世，王老先生並未留下遺囑。以我國現行《民法》規定，下列關於王老先生繼承關係的敘述，何者正確？(A)次女為王老先生女兒，得以第一順位之血親繼承人繼承其遺產 (B)長女出嫁未照顧娘家，僅能繼承夫家財產，無法繼承其父遺產 (C)媳婦嫁入王家多年，辛苦照料王老先生一家之生活，可繼承其遺產 (D)三女因無血緣關係，僅能受王老先生之生前扶養，無法繼承其遺產
14. 大華與小英結婚後，育有一女佩佩。佩佩五歲時，兩人因故離婚，但對佩佩之監護權發生爭執。下列關於佩佩監護權的敘述何者正確？(A)若小英取得對佩佩之監護權，她可決定是否讓大華探視佩佩 (B)若大華取得對佩佩之監護權，小英對佩佩依法即不須再負扶養之義務 (C)若對佩佩之監護權歸屬有爭議時，大華與小英亦可約定由雙方共同行使 (D)若大華取得對佩佩監護權，但未盡監護義務，小英即取得對佩佩之監護權
15. 母親節前夕，甲心血來潮為「媽媽」下個定義：媽媽就是我外婆的女兒、我女兒的外婆。就「外婆、媽媽、甲、女兒」等四人的身分關係之判斷，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甲為男性 (B)媽媽、甲、女兒三人皆出於同源之外婆，故三人為旁系血親 (C)媽媽、女兒兩人為二親等直系血親 (D)媽媽是外婆的第一順位遺產繼承人、是甲的第二順位遺產繼承人、是女兒的第三順位遺產繼承人

二、題組題

★ 歐洲債務危機造成全球金融市場恐慌、凸顯歐洲國家財政問題與改革的必要性，英國、法國優渥的社會福利制度、龐大的公部門支出與緩慢的經濟成長，使歐洲陷入財政赤字的深淵。為改革財政赤字、縮減政府支出，歐洲各國政府開始削減勞工福利、延後退休年齡，導致希臘、西班牙、英國、法國等國家的罷工與示威遊行不勝枚舉。尤其是法國國會通過備受爭議的退休計畫改革，將退休年齡在 2018 年以前由 60 歲提高到 62 歲，引起各階層勞工不滿，煉油廠停止運作間接癱瘓全國五分之一的加油站，清潔工人罷工使得都市垃圾到處堆積、髒亂不堪，公共交通也大受影響，巴黎主要機場約有三分之一航班被取消，就連法國學生也走上街頭抵制政府，抗議行動越演越烈。

16. 請問，罷工權是廣大勞工的基本權利，它是屬於勞動者基本權利中的哪一項權利？(A)工作權 (B)團結權 (C)協商權 (D)爭議權
17. 從「專業倫理」角度分析，雖然罷工權是勞動者基本權利，但是下列哪些工作者不宜使用罷工權爭取權益？(甲)各級教育團體的教學從業人員 (乙)大眾運輸系統的交通從業人員 (丙)醫療消防治安的專業從業人員 (丁)物流銷售櫃檯的服務從業人員。(A)甲乙 (B)丙丁 (C)甲丙 (D)乙丁

★ 安樂死合法化，一直是我國頗受爭議性的議題。所謂「安樂死」(euthanasia)中的 eu 是希臘文，意思是「好」(good)，thanatos 則是表示「死亡」(death)。因此，從字面解釋，安樂死的意義為「無痛苦的死亡」(good death)。而其確切的定義則是，由於病人罹患無可治癒的疾病而遭受痛苦時，藉由注射致命性藥物或停止不必要的醫療等方式，來結束病人生命的一種處置。荷蘭是目前全球第一個准許安樂死的國家，只要有需要的病人或其家屬向由一位醫師，一位法律事務專家，和一位倫理學專家組成的委員會申請，評估核准即可實行。

18. 請問，病人或其家屬會要求安樂死，多數是基於哪些原因？(甲)自己治癒無望，希望藉由安樂死的方式結束生命(乙)病人不希望因為一些無謂醫療而沒有尊嚴的死亡(丙)病人年齡過大就算治癒成功也無法延長太久生命(丁)擔心造成家人過度的精神上與財政上沉重的負擔。(A)甲乙丙 (B)乙丙丁 (C)甲乙丁 (D)甲丙丁
19. 承上題。安樂死的爭議主要是因為下列哪些「道德衝突」？(甲)安樂死是為了結束病患的痛苦。痛苦無法測量，也沒有辦法用道德來加以評斷(乙)安樂死執行時間點以及由誰決定，成為醫學倫理、宗教信仰、社會道德的價值兩難(丙)窮人因為無法負擔醫療費用而傾向接受安樂死，導致「一死百了」的錯誤價值觀(丁)政府為減輕社會保險中的醫療負擔，放寬安樂死標準，使安樂死成為另一種死刑。(A)甲乙丙 (B)乙丙丁 (C)甲乙丁 (D)甲丙丁

20. 墮胎、安樂死、與死刑的存廢等都是極富爭議的生死議題。墮胎是針對未出生的胎兒；安樂死的對象是重症病患；死刑則是剝奪違反法律的受刑人的生命權。比較這三項生死議題，其唯一的共同點是什麼？ (A)目前在臺灣都是法律不允許的議題 (B)三者都是由第三者終止生命的行為 (C)三者都可以分成主動與被動的提出 (D)三者實施都是屬於「無痛苦的死亡」

★ 「核電廠 50 壯士 日本最後希望」；根據美國「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 報導，留守福島核電廠的 50 位員工，只靠著手電筒照明，慢慢穿越各種設備，耳朵還聽到不時傳來的爆炸聲。氫氣從陷入癱瘓的核能反應爐竄出，接觸到空氣就引發爆炸。他們穿著的白色全罩式連身衣附有可調整的面罩，但對於看不見的輻射，只能提供少得可憐的保護。外界不知道這 50 名留守者的名字，更別說是他們的容貌。隨著這場核能災難的規模日益擴大，他們被要求做出的犧牲越來越多，而所承擔的艱難任務可能關係許多同胞的存亡。日本政府以含蓄的方式承認他們的犧牲，日本厚生勞動省因此把核電廠工作人員所容許暴露的輻射量法定限制，從原本的 100 毫西弗上修至 250 毫西弗，是美國核電廠工作人員所容許最高暴露量的 5 倍。

21. 請問，這 50 位堅守崗位的核電廠員工，面對核幅射外漏的危機，秉持「犧牲」道德價值觀的最主要因素是來自下列何者？ (A)犧牲小我成全大我的宗教信仰 (B)傳播媒體的嚴辭批評輿論撻伐 (C)呼群保義共赴國難的同儕影響 (D)職業倫理促成自我選擇與堅持

22. 承上題。這 50 位員工的道德行為，是屬於柯爾伯格道德發展中的哪一個階段？ (A)成規前期第二階段的逸樂取向 (B)成規期第一階段的好人取向 (C)成規後期第二階段的普遍的道德取向 (D)成規期第二階段的維持社會秩序取向

23. 承上題。這 50 位留守員工的道德行為，展現出日本公民社會中哪一種的公民德行？ (A)容忍異己主張、尊重不同意見 (B)理性公開討論、接受溝通對話 (C)服從公正法律、勇於批判不義 (D)承擔自己責任、促進公共倫理

★ 公民與社會科上課時老師播放一則網路流傳的校園霸凌影片：一群同學對教室裡某男童做出若干行為：有的故意拿他東西、有的經過時莫名揮他一拳、有的拉他椅子讓他跌坐地上，過程中還聽到影片不斷傳來其他同學的笑聲。請回答以下問題：

24. 看完影片後，老師問同學：如果當時你在現場你會怎麼做？以下是四位同學的說法，請問誰的說法符合柯爾伯格道德「成規期」的表現？(甲)我會制止他們，因為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乙)我會趕快離開，免得惹禍上身(丙)我會報告老師，讓霸凌者受校規處分(丁)我會公開霸凌者的不當行為，讓他接受大家同聲的譴責。 (A)甲乙 (B)乙丙 (C)丙丁 (D)甲丁

25. 現代人透過網路將很多資訊或影片隨時傳送上網，雖帶來即時或便利的好處，但也隱藏著應注意的問題。對此，學者梅森(Richard O. Mason)探討歸類成「資訊倫理」的課題，請問何者正確？ (A)網友若人肉搜索而尋獲並公布霸凌者的身家資訊，可能會有侵犯隱私權的問題 (B)透過網路分享自身治病的經驗或資訊，可得知正確的醫學資訊並參酌採用 (C)好東西應該廣為人知才能嘉惠更多人，所以分享資訊或影片時沒有侵權的問題 (D)資訊倫理規範的對象只包括網路製造、維修與傳播者，接收後不再傳播就沒關係

★隨著臺灣老年人口增加，社會也傳出不少老人遭到棄養的消息，因而有立委提出「子女奉養父母法」草案，要子女盡孝道。若子女不扶養父母，也拒絕代扣扶養費，依草案將可能被處以徒刑或罰金等處罰。但司法院認為已有內容相似的家事事件法，兩者都同樣為建立扶養老人的制度，沒有另行立法的必要。

26. 如果立法委員想要通過法案，應循一定的立法程序，其排序應為下列何者？(甲)提案(乙)逐案討論(丙)宣讀標題(丁)送交總統及行政院(戊)文字修正。 (A)甲乙丙丁戊 (B)甲丙乙戊丁 (C)甲丙戊乙丁 (D)甲乙丙戊丁

27. 如果法律案經過朝野協商，最後遭否決，立法委員可以提出何種動議，使得議案再次被討論？ (A)復議 (B)覆議 (C)協議 (D)異議

28. 如果「子女奉養父母法」通過，有子女拒絕奉養父母，雙方鬧上法院。請問下列敘述何者「為非」？ (A)子女若認為該法律違憲，在用盡救濟途徑後，可以向大法官聲請釋憲 (B)審理過程中，若法官認為適用法律有違憲疑議，也可以聲請釋憲 (C)立法委員可以為人民謀福利，透過 1/3 以上連署聲請釋憲 (D)大法官作成的解釋，只能拘束該人民

★陳木金同學要在公民與社會課報告法律與命令差異，老師特別希望他能多舉實例同學比較容易明瞭。為此，他到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搜尋相關資料。當他在法規檢索輸入「公民投票」，出現下列法規名稱：①公民投票法；②公民投票法施行細則；③全國性公民投票意見發表會或辯論會實施辦法；④行政院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⑤行政院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審議規則。

29. 請問，這 5 項法規中，哪些「不是」立法院三讀通過的？ (A)①②③④ (B)②③④⑤ (C)①③④⑤ (D)①②④⑤

30. 他又繼續搜尋，找到與兵役有關的法規，這些法規中，哪些屬於相同的位階？①兵役法；②兵役法施行法；③妨害兵役治罪條例；④推行兵役事務獎懲辦法。 (A)①②③ (B)②③④ (C)①③④ (D)①②④

★陸小鳳有天回家，在巷口被便衣警察攔下，由於最近社區附近發生多次竊盜案，管區警察加強巡邏，當然也少不了警察以一般民眾樣貌埋伏；只是陸小鳳沒想到竟然警察會懷疑他，要求他拿出國民身份證，還要他把隨身的背包打開來讓警察檢察。因為他忘了帶證明文件，警察要求他回派出所接受偵訊。當他們要往派出所途中，正好碰上路過的里長，里長向管區警察證明陸小鳳的身份，警察才將陸小鳳釋放。

31. 請問，在本案中陸小鳳的哪些人權受到限制？(甲)身體自由(乙)言論自由(丙)居住自由(丁)行動自由。(A)甲乙(B)丙丁(C)甲丁(D)乙丙
32. 司法警察或檢察官為了偵辦竊盜案，必須拘提可疑嫌犯、搜索嫌犯住家、甚而要求法官同意羈押犯人，都必須踐行正當法律程序。請問，這些程序都是規定在哪一部法律？(A)刑事訴訟法(B)民事訴訟法(C)行政訴訟法(D)行政程序法
33. 假設陸小鳳真的是竊賊，被檢察官移送法院審判。請問，陸小鳳可以在審判階段，依法要求下列哪些正當程序？(甲)要求法官無罪釋放(乙)要求選任辯護人(丙)要求閱覽檢方移送筆錄(丁)要求與檢舉他的證人對質。(A)甲乙丙(B)乙丙丁(C)甲乙丁(D)甲丙丁

★依照人權發展的過程，學者歸納出三個不同的階段，即「三代人權」的概念，從第一代到第三代人權，都是因應當時社會狀況而逐漸發展出來的人權種類。第一代人權主要是人民的各種自由權，各種的社會權是屬於第二代人權的主要類型，而第三代人權則是強調集體權。

34. 就第二代人權的內涵以下敘述何者「為非」？(A)國家應對弱者主動提供協助(B)人民能依照自主意思發表言論(C)全民健康保險制度的建立(D)對於低收入戶進行補助
35. 對於第三代人權的描述，以下何者為是？(A)是保障人民個人權利的基本權類型(B)人民從事的職業在不違反社會秩序的情形下皆受保障(C)人民享有優質環境、拒絕惡化環境、環境知情權及環境參與權等權利(D)個人資料可自主控制，並受保護

★中央氣象局發布今年編號第 11 號的中度颱風凡那比即將來襲，臺東縣政府因應颱風災害防救需要，公告劃定向陽山等區域為管制區，限制或禁止民眾進入，違者將依法舉發，處罰 5 萬元以上、25 萬元以下罰鍰。為確保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非持有通行證或應緊急避難之需要者，請民眾於颱風來襲期間，不得進入從事戲水、觀潮、造林、登山、出海捕魚等活動，自 99 年 9 月 18 日上午 6 時起生效，以維縣民安全。同時縣府也強制要求公告區域內錨泊區內漁船進港避風及船員上岸安置，縣內各港口(泊、區)、岸際列入管制區，禁止船(筏)出海作業(除救難船外)，並由海巡單位執行管制措施，各山區、各河川溪流水域(含水石流潛勢溪流)，應禁止人民從事各項危險活動，並請警察局、文化暨觀光處、海巡局及蘭嶼、綠島鄉公所開始疏散蘭嶼、綠島地區遊客，並禁止遊客前往蘭嶼、綠島地區，以避免因颱風來襲造成滯留情況。

36. 請問，中央氣象局發佈颱風即將來襲的警報是屬於行政程序中的什麼？(A)作成行政處分(B)訂定行政命令(C)實行政治指導(D)訂定行政規則
37. 承上題。臺東縣政府因應颱風災害防救需要，公告劃定向陽山等區域為管制區，限制或禁止民眾進入，違者將依法舉發。這是哪一種行政程序？(A)作成行政處分(B)訂定行政規則(C)實行政治指導(D)訂定行政命令
38. 承上題。臺東縣政府「請民眾於颱風來襲期間，不得進入從事戲水、觀潮、造林、登山、出海捕魚等活動」。這是屬於哪一種行政行為？(A)干涉行政(B)補助行政(C)社會行政(D)給付行政
39. 「禁止人民從事各項危險活動，並請警察局、文化暨觀光處、海巡局及蘭嶼、綠島鄉公所開始疏散蘭嶼、綠島地區遊客，並禁止遊客前往蘭嶼、綠島地區，以避免因颱風來襲造成滯留情況。」這些「限制人民自由權利」的行政行為符合憲法第 23 條哪一項原則？(A)防止人民妨礙他人自由(B)避免人民遭遇緊急危難(C)協助人民維持社會秩序(D)鼓勵人民增進公共利益

★根據報導，公路總局直接向未繳交 2013 年以前燃料費的民眾，寄發催繳通知，但事先卻漏寄繳費單。由於「少一次通知」，就提早寄發欠費罰單，遭民眾提起訴願，經交通部認定錯罰，應撤銷逾期欠費罰單之行政處分，並對已繳費者進行退款。由於行政機關之行政疏失，造成 15 萬餘名民眾被以欠費為由，開罰 600 元，總金額達 9 千多萬元。

40. 依法律規定，有關此行政疏失事件適用行政法上原理原則之敘述，何者正確？(A)基於正當程序，公路總局雖有權對欠費民眾開罰，仍須遵循法定程序(B)基於平等原則，為維護民眾財產平等，公路總局應加徵未繳費者利息(C)基於比例原則，行政機關應依一定比例退還民眾已經繳納的欠費罰款(D)基於行政中立，交通部為公路總局之上級，應適時迴避不宜介入訴願
41. 下列各項原則，何者「不適用」於上述事件？(A)依法行政原則(B)不告不理原則(C)誠實信用原則(D)信賴保護原則

★酒店小姐酒駕撞死烘焙師事件受到媒體持續關注，引發網友大肆撻伐，民眾在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提案，呼籲酒駕累犯除現有刑責外，再額外追加「鞭刑」。對此，中華人權協會理事長蘇友辰認為鞭刑無法根治問題，只會製造假的安全感。有學者質疑，鞭刑是以暴制暴的呈現，不是健康的想法，更會助長私刑，與國際潮流背道而馳，除此之外，中華民國曾在聯合國簽署「公民及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七條即明訂「反對任何酷刑」。

42. 「亂世用重典」似乎更像是媒體偏好報導重大社會事件所形塑出的假象，而嚴刑峻罰是否真能解決社會問題乃值得商榷，民意機關若因少數個案而修法，依上文觀之，此「鞭刑」規定違反下列哪一項原則？ (A)比例原則 (B)公益原則 (C)誠實信用原則 (D)法律保留原則
43. 由以上文章中之敘述試推論，最主要的爭議點為何？ (A)正當程序與行政處分 (B)社會秩序與人權維護 (C)公共安全與信賴保護 (D)社會風俗與實質平等
44. 若因民眾在國發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提案，而內政部舉辦聽證會說明後，即修改《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將酒駕累犯者增加「鞭刑」。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內政部增加了「鞭刑」處罰的行政行為屬行政規則 (B)內政部修改命令增加「鞭刑」，有違法律保留原則 (C)「鞭刑」聽證會屬非正式程序，願藉此建立民眾共識 (D)修改的《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須經總統公告
- ★武松想要換輛新車，他在試了幾輛車後看中一輛紅色跑車，隨即與汽車經銷商簽下定型化契約書，將那輛紅色跑車買下。幾天後，武松發現他的紅色跑車煞車時會有問題，回去找汽車經銷商，經銷商卻表示定型化契約上清楚寫明「本公司並非產品製造人，對產品瑕疵，一概不負責任」而不願負責。請根據上文回答下列問題：
45. 常可以看到有些店家在店門口張貼「貨物售出，概不退换」的標語，請問這一句話在下列哪種交易中會被判定為無效？ (A)沒有書面契約的高額交易 (B)與未成年人的口頭交易 (C)出售二手商品 (D)定型化契約
46. 關於定型化契約的描述，下列何者為是？ (A)定型化契約乃是企業經營者以事先擬定或準備好的契約書提交他方當事人簽署 (B)僅民法對定型化契約有所規範 (C)定型化契約中之條款即使違反誠實信用原則且對消費者顯失公平者，仍屬有效 (D)基於「契約自由原則」，法律不得對定型化契約作任何約束
47. 武松買的紅色跑車有問題，但經銷商卻表示定型化契約上清楚寫明「本公司並非產品製造人，對產品瑕疵，一概不負責任」而不願負責，以下敘述何者為是？ (A)定型化契約上說了就算，武松只能自認倒楣 (B)該條款等於排除法律所規定的出賣人的物之瑕疵擔保責任，應屬無效 (C)武松非經濟上的弱者，無法限制定型化契約內容的自由 (D)該條款的確對消費者不利，但武松並未於簽約時發現，故經銷商不用負責
- ★某甲婚前生活奢華，積欠夜店逾百萬元債務多年不還，且在欠債時結婚，與妻未依法約定夫妻財產制，婚後共生一子兩女，其中長子經商有成，長女已出嫁，公女未滿20歲。之後某甲為了躲債離家出走，其妻則經營小吃店維生。
48. 有關某甲積欠夜店逾百萬元債務清償問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夜店債主向某甲索討未果，大可基於夫妻關係轉向甲妻請求清償債務 (B)縱某甲出走，夜店債主可以某甲為被告，請求法院裁判某甲清償債務 (C)夜店債主得以俗稱「父債子還」為由，請求某甲之子女替父清償債務 (D)夜店債主向某甲索討未果，可至甲妻小吃店取走值錢財物以抵償債務
49. 某甲離家出走不久即遭車禍身亡，有關某甲婚前積欠夜店逾百萬元債務是否仍存在，以及是否該由其家人清償的問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某甲既已身亡，法律上權利義務主體不存在，積欠夜店債務隨之消滅 (B)積欠夜店債務由甲妻與長子長女負清償責任，未成年的公女不必負責 (C)長女既已出嫁，所欠夜店債務不得要求「非屬甲之家人」的長女清償 (D)甲妻及其子女都是某甲的法定繼承人，皆可依法拋棄繼承，以期免責
- ★嘉明今年十六歲，是一名同性戀，他父親因此聲明斷絕父子關係。最近，嘉明的父親車禍過世，留下三千萬元債務和一棟登記在父親本人名下，價值五百萬元的房子。嘉明的父母不曾就夫妻財產制有過約定。現在，嘉明和母親擔心父親生前的債權人來向他們討債。
50. 關於上述嘉明和他母親的繼承問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嘉明和母親都不必繼承嘉明父親所留下的全部債務 (B)嘉明父親生前的債權人可依法強制嘉明清償全部債務 (C)嘉明如果沒有做限定繼承登記，就要清償父親的全部債務 (D)嘉明的母親如果沒有拋棄繼承，就要清償父親的全部債務
51. 關於上述嘉明一家人的身分關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因為嘉明父親死亡，嘉明父母間的婚姻關係即立即消滅 (B)在嘉明的父親死亡前，嘉明和父親間的父子關係已經消滅 (C)嘉明父母未約定夫妻財產制，因此婚姻關係中的財產原則上為夫的財產 (D)嘉明的同性戀身分不符合民法中「家」的核心價值，不應為家的成